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蘆竹區光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300053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請貴校(園)於寒假期間務必持續落實登革熱/屈公病/茲卡病毒感染症等蚊媒傳染病相關防疫措施，並請配合當地衛生單位相關防治作為，落實環境管理及衛教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1月15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0476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以下稱疾管署)國際疫情監測資料顯示，東南亞多國登革熱病例數仍多、美洲地區疫情持續，對我國仍具境外移入病例發生風險，又國內仍有零星本土疫情發生，仍應加強清除孳生源，提高警覺。
- 三、近期氣溫雖明顯下降，然而部分縣市白天氣溫偏暖、偶有降雨，仍利於病媒蚊生長，為避免疫情發生，以及保障教職員工生與社區民眾健康，請貴校(園)加強辦理以下防疫措施：

(一)請貴校(園)於寒假前強化衛教宣導及疫情應變相關作

學務處 113/01/16 11:34



1130000375

無附件



為，如出國或旅遊活動時，務必做好防蚊措施，包括穿著淺色長袖衣褲、身體裸露部位塗抹衛生福利部核可之防蚊藥劑。

(二)請提醒教職員工生，返國入境時若有發燒、頭痛等登革熱/屈公病/茲卡病毒感染症疑似症狀，請儘速就醫並主動告知旅遊史，以供醫師診治參考。

(三)請貴校(園)於寒假期間務必持續落實權管房舍、空地、空屋、公共工程工地及設備設施之環境管理，並應定期巡檢，確實執行「巡、倒、清、刷」工作，如有積水情形應立即清除，不必要之容器減量等，以阻絕登革熱等病媒蚊孳生。

(四)針對雨後、曾發現陽性孳生源之熱點及工程施工之場所，請貴校(園)務必增加巡檢頻率，並配合地方政府衛生單位進行各項防治作為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

